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2021年11月26日，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杭州昕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昕磁”或“标的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签署《投资协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400万元向杭州昕磁进行投资，其中2.0023万元计入杭州昕磁注册资本，其余397.9977万元计入杭州昕磁的资本公积。本次投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其1.8863%的股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总经理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杭州昕磁科技有限公司
-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3、法定代表人：林昊嵩
- 4、注册资本：104.149300万人民币
- 5、成立日期：2016年05月24日
- 6、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建业路511号华创大厦
-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软件开发；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电子产品销售；办公设备耗材制造；

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资产总额为 1,044.53 万元，负债总额为 637.36 万元，净资产为 407.17 万元；2020 年度，标的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12.52 万元，净利润为-890.06 万元。（2020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标的公司资产总额为 1,060.11 万元，负债总额为 773.20 万元，净资产为 286.91 万元；2021 年 1-9 月，标的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0.00 万元，净利润为-830.66 万元。（2021 年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9、本次投资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股权比例
1	杭州昕旻浩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60250	39.60250	38.0247%
2	杭州昕心浩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40900	10.39755	19.5959%
3	杭州创悦迈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11620	22.11620	21.2351%
4	嘉兴开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98700	17.98700	17.2704%
5	嘉兴华屹昕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3460	4.03460	3.8739%
合 计		104.14930	94.13785	100.0000%

本次投资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股权比例
1	杭州昕旻浩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60250	39.60250	37.3075%
2	杭州昕心浩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40900	10.39755	19.2263%
3	杭州创悦迈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11620	22.11620	20.8345%
4	嘉兴开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98700	17.98700	16.9446%
5	嘉兴华屹昕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3460	4.03460	3.8008%

6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0230	2.00230	1.8863%
合 计		106.15160	96.14015	100.0000%

10、关联关系情况：

标的公司与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参股公司浙江浙大联合创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浙大联创”）持有标的公司股东杭州昕心浩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7.2222%的股权。

标的公司股东杭州创悦迈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参股公司浙大联创，浙大联创持有其0.5950%的股权；此外，公司参股公司宁波联创基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基石”）持有其9.5000%的股权。

标的公司股东嘉兴开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参股公司浙大联创，浙大联创持有其3.0488%的股权。

浙大联创、宁波基石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分别持有其20%股权。浙大联创、宁波基石及其控制的其他主体、管理的所有产品在最近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浙大联创、宁波基石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11、诚信情况：经查询，标的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2、标的公司章程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13、标的公司业务概述

杭州昕磁是一家弱磁成像高端医疗设备研发商，主要提供基于量子精密测量技术（原子磁力仪）检测心脏生物磁系统等系列产品，致力于无辐射、非接触、无创伤、用于临床诊断各种心脏疾病的设备研发。公司由多名光机电领域硕士、博士、心血管内科专业的医学临床著名专家等骨干组成的高科技创新型医疗设备公司。目前已开发出了新一代基于量子精密测量技术（原子磁力仪技术）的弱磁探测设备—心脏生物磁检测系统（QBM-C2049型），该系统的核心技术和产品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

三、定价依据及投资方式

在综合考虑杭州昕磁的现有资产、产品技术及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的基础上，经各方沟通协商确定，公司以货币出资方式向杭州昕磁投资人民币400万元，其中2.0023万元计入杭州昕磁注册资本，其余397.9977万元计入杭州昕磁的资本公积。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四、投资协议主要内容

（一）交易各方

甲方：杭州昕磁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杭州昕磁科技有限公司全体原始五名股东

丙方：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投资安排

1、各方同意标的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2.0023万元，全部由丙方认缴；乙方不认缴出资。

2、本轮投资方向标的公司缴纳的投资款共计400万元。

上述投资款由丙方以现金方式在协议签订后10日内支付到标的公司指定账户。

3、投资款中的2.0023万元计入标的公司的注册资本，投资款余额397.9977万元计入标的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4、投资完成后，丙方共计取得标的公司1.8863%的股权。

5、本轮投资方应当自本协议签订后按照本协议条款约定内容支付至标的公司账户。

6、投资款将全部用于以下用途：

1) 基于量子弱磁探测技术的人体生物磁探测系统的研发、生产、实验、推广、销售等；

2) 为实现上述核心工作配套的相关事项，如租用办公场所、补充流动资金等。

（三）违约责任及补救措施

1、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除不可抗力以外，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做出的任何声

明、保证及承诺，均构成其违约，应按照法律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2、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守约方应当书面通知对方予以改正或做出补救措施，并给予对方20个工作日的宽限期。如果宽限期届满违约方仍未适当履行本协议或未以守约方满意的方式对违约行为进行补救，则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四）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签订日起生效。

五、投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投资目的

医疗器械产业是相关于人类生命健康的新兴产业。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有关于健康服务的需求也将随之增加，市场容量将不断扩大。在基于量子精密测量技术原子磁力仪的生物弱磁成像领域中，杭州昕磁是国内首家与海外同步研发的企业，具备技术领先优势与长期发展潜力。公司本次投资，一方面是对具有较好发展前景的领域进行投资以获取中长期投资回报，为公司及股东创造一定的收益；另一方面，公司长期致力于齿轮及其衍生品的业务发展，借此机会对医疗设备中的传动系统进行了了解，探索更多具有发展潜力的齿轮产品新领域。

（二）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被投资的主体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投资不会导致公司与标的公司之间产生同业竞争关系。

六、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后，标的公司在后续经营过程中可能遇到因宏观经济波动风险、市场拓展风险、经营管理风险或其他原因导致盈利能力下降，从而可能面临投资效益不达预期或亏损的风险。公司将加强与标的公司之间沟通与交流，及时了解标的公司经营情况，防范和规避相关潜在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6日